

江西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八大山人研究系列丛书

主编 万国华 范 坚

八大山人研究

| 论文集

萧鸿鸣 著

北京燕山出版社

江西师范大学美术学院八大山人研究系列丛书

主编：万国华 范坚

八大山人研究

论文集

萧鸿鸣著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八大山人研究论文集 / 萧鸿鸣著.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
2006.12

(八大山人研究)

ISBN 7 - 5402 - 1829 - 0

I . 八... II . 萧... III . 八大山人(1626 ~ 1706) - 人物研究
- 文集 IV . K825.7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16580 号

八大山人研究论文集

作者: 萧鸿鸣

责任编辑: 陈果 杨燕君

装帧设计: 饶力

出版发行: 北京燕山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灯市口大街 100 号

邮码: 100006

电话传真: 86 - 10 - 68478076(发行部)

86 - 10 - 65240430(总编室)

E-mail: bjyshchbsh@163.com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四环科技印刷厂

开本: 850 × 1168 1/32

字数: 256 千字

印张: 10.1 印张

印数: 001 - 1000 册

版次: 2006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 - 5402 - 1829 - 0

定价: 99.80 元(全四册)

燕山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燕山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PDG

前　　言

这本论文集里汇集的二十篇论文，是鸿鸣 20 年来散发在各学术刊物或学术研讨会上的论文。

在重新汇集的过程中，除将原来文中附有的图片删除外，对原首发之刊物，由于版面或其它原因而删除的考证部分、注释部分，在这里基本予以了保留；有的文章，在重新编辑的过程中，将部分章节内容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和添加。

八大山人的研究，就世界的范围来讲，虽说它的成果已经是蔚为大观了，但是仍然还有许多问题尚未完全解决和许多课题尚待深入，比如：八大山人的身世、生平事迹和思想；现有史料和文献的诠释；作品本身的理解和八大山人绘画、书法、诗偈、印章风格的演变；以及其艺术风格之来源和影响等。

今年是八大山人诞辰 380 周年，将自己对八大山人研究的点滴心得集中起来，算是缅怀八大山人的另一种形式吧！而集结后的文章，也便于研究者使用。

萧鸿鸣

2006 年 10 月于北京西直门海云轩寓所

目 录

前言.....	1
也谈八大山人的几个问题	
—兼致杨新《八大山人三题》	1
洪崖—八大山人与朱道朝	17
生在曹洞临济有	
—有关八大山人与禅门关系的几个问题	26
孤本《梦川亭诗集》与八大山人	
临川行踪考	43

“八大山人”晚年名号与《八大人觉经》	65
八大山人研究过程中被混淆的几个问题辨证	88
一峰还写旧山河	
——客观地评价八大山人的气节	103
景德镇元明瓷器绘画与八大山人花鸟绘画	124
八大山人的法帖《瓮颂》	132
新见八大山人的款识和一封信札	141
赝本之最恶者 不必眼明人始能辨之	
——八大山人的赝品	147
近在咫尺 同宗同源	
——八大山人与青云谱	162
八大山人与摹秉公相交考	172
高士南州邈 东湖烟雨寒	
——八大山人与宋荦	182
汤显祖与八大山人先人交游考	189
八大山人的族侄朱容重诸问题及作品	229
牛石慧的史实问题与“牛石庵”的实地调查	244
考据重在实证	
——吴之邨《牛石慧即马士英》质疑	252
黄宾虹对八大山人推崇的实质及所涉相关问题蠡测	262
自古诗章别有情	
——八大山人诗偈选注	282

也谈八大山人的几个问题

——兼致杨新《八大山人三题》

近见《文物》1998年第一期刊登杨新先生《八大山人三题》一文，内涉八大山人诸多史实问题，甚有必要予以澄清，故撰此文，以求八大山人同好共榷。

一 八大山人不能称之为“江西南昌人”

八大山人为“江西南昌人”以前也曾见诸于多种著作，为此，我在拙著《八大山人生平及作品系年》一书

中给予了纠正，并在学术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得到了理论界的共识且获得好评。然而，在杨新《八大山人三题》一文中，再次看到其冠以“江西南昌人”时，这不能不使我感到有必要再予专论。

所谓籍贯，自明清以来，是指平民百姓依祖宗之庐墓及世业而居，并参加了当地的乡里保甲组织后，地方政府便依其编组，予以登记汇存，这种对庶民进行管理的方法，便是我们通常所说的“落籍”。只有落籍之后，才可以在今后为他立传时说：某者，某地人。由此可知，所谓“某地人氏”实则是指户籍隶属某地制的人，并非是指某人出生于某地而言的。

“宗室”或“皇族”，因为身份特殊，社会地位高贵，他们是不参加庶民的户籍编制的，而是由中央政府的“宗人府”办理其编管异动业务等。《明史·职官志》即载有宗人府的编组与职掌：“宗人府掌皇族之属籍，以时修其玉牒，书宗室子女嫡庶名封嗣生卒婚溢葬之事。”八大山人是明皇族，在1644年甲申国变之前，八大山人及其家人的一切，均由明朝的宗人府管理，“其生也请名，其长也请婚，禄之终身，丧葬予费，亲亲之谊笃矣。”（见《明史》卷一百十六，列传第四·诸王）这就完全否定了八大山人在江西落籍的可能。甲申国变之后，八大山人为避祸乱，全家东躲西藏，先是在江西新建县的洪崖祖坟所在地西山，后是隐居于进贤和“奉新山中”的庙宇。一直到1648年，尽管南方先后还曾有几个小朝廷存在，然而，大势所趋，这些毫无作为的历史过客，已不可避免地成为了历史不可阻挡的牺牲品，明王朝的覆灭已成定局。因此，八大山人在这种情形下，才被迫在奉新耕香院，拜颖学弘敏头陀为师，开始了“住山二十年”^①的僧侣生活。在这段时间里，八大山人不管是隐居还是做和尚，丛林（即寺庙）的一切制度均都是沿袭明朝旧制，对于剃度后的僧人管理，采取的仍然是“度牒”管理办法，即：

度牒的形式来记载僧俗的基本情况。从现存的度牒文献记载中，我们可确知“度牒”记载的内容仅有本籍、俗名、年龄、所属寺院、师承以及官署关系等（此一制度一直沿袭到乾嘉时期才废止）。因此，在八大山人为僧的这段时间里，丛林制度之中，因为没有落籍这一做法，八大山人也就完全没有“落籍”江西的可能。至八大山人五十五岁从临川遂发狂疾，忽大笑，忽痛哭，返还南昌后，八大山人便一直是以一个前朝遗民的身份，生活在清廷统治下，与其交往的友人，也一直是以这一身份来对待八大山人的。如石涛便在一首诗中直呼其为“金枝玉叶老遗民”。这不仅说明了八大山人在还俗后也没有落籍的可能，更从友人将八大山人视为前朝遗老的态度上，毫无疑问地让后人体察出，如果八大山人在江西或南昌落了籍，其明遗民的“气节”，将受到影响是不言而喻的。

八大山人是一个在“气节”问题上，连满清王朝的正朔都不奉，而在书画作品的款识中，仅用干支或星岁纪年法来作纪年的人。八大山人在年份的签署上尚且如此计较，他怎么会去落籍做一个大清帝国的子民呢？这大概就是八大山人致死也从未在江西或南昌落籍的原因。这一点，我们不仅可以从后人所修宗谱仍然按照朱元璋安徽凤阳的籍贯而冠以《盱眙八支宗谱》（盱眙原为安徽凤阳府，后划归江苏省，现为江苏所属）的做法中看出来，更可以从八大山人以局外人的态度，来对待江西人的一首诗中找到答案。诗曰：“江西真个俗，挂画挂四幅，若非春夏秋冬，便是渔樵耕读。”诗中那种嘲讽的口吻，怎能让让人相信八大山人会落籍江西呢？因此，硬要冠以八大山人为“江西南昌人”，是极其错误和没有任何根据的。对于八大山人，我们只能说他生于某处，长于某处，而决不能强加一个籍贯给他。这不仅因为八大山人根本没有落籍于江西南昌，更可能影响到对八大山人的身世、思想以及艺术的深入研究。

二 宁献王朱权是朱元璋第十七子而不是十六子

八大山人的高祖，宁献王朱权到底是明太祖朱元璋第十七子还是第十六子，从前理论界也常见不一。十六子之说的主要来源是，1958年在江西新建出土的《宁王圹志》（该志石现藏江西省博物馆）。由于后人在宁献王朱权去世之时，不知道早在朱权出生的前七年，即死去了一位九哥赵王杞，因此误认为朱权是朱元璋的第十六子。这个史实，我也在拙著《八大山人生平及作品系年》中，给予了澄清和说明。现再次将检索《明史》所得正确结果，复述如下，以引起世人的注意。

《明史》所载太祖朱元璋共有嫡、庶子二十六人，其长幼排列如下：太子懿文，二子秦愍王樉，三子晋恭王㭎，四子燕王朱棣（即成祖，洪武三年封燕王，因后尊为帝系，未列藩封世次），五子周定王櫞，六子楚昭王桢，七子齐王榑，八子潭王梓，九子赵王杞，十子鲁荒王檀，十一子蜀献王椿，十二子湘献王柏，十三子代简王桂，十四子肃庄王模，十五子辽简王植，十六子庆靖王楨，十七子宁献王权，十八子岷庄王楩，十九子谷王橞，二十子韩宪王松，二十一子沈简王模，二十二子安惠王楹，二十三子唐定王桱，二十四子郢靖王栋，二十五子伊厉王棡，二十六子皇子楠。

宁献王朱权确为太祖朱元璋第十七子真可谓“铁证如山”，是不容置疑的。

关于朱权为太祖第十六子还是第十七子的争论，这就涉及到一个引用文献的问题。在引用文献中，我们不仅要从第一手资料着手，更要对第一手资料进行分析，像朱权“第十六子”与“第十七子”的争论，所依据的可能都是第一手材料，但是，在

第一手材料与第一手材料相互印证，进行比较的基础上，当二者有冲突，有矛盾的时候，这就需要遵循一个大的原则。那就是，对于皇室而言，国家的法度、档案远比民间或后人的记述要可靠得多。对于考证同样如此，在做学问的过程当中，我们应当是占有多少材料，则说多少话。严谨的学风，既有利于自己的学问进步和研究，又有利于后代的教育，千万不能不加思考地引用第二手或第三手材料，甚至错误的材料。人云亦云必定是会犯错误的，引用错了材料和文献，也是要犯错误的。

三 “雪个” 印章与八大山人的名号问题

八大山人有“雪个”名号，是一个既有实物印章为凭，又有文献记载为依据的铁的史实。在南昌北兰寺相晤八大山人后，写有《八大山人传》的邵长蘅，即在该传中称：“八大山人……初为僧，号雪个。”清陈鼎《八大山人传》：“八大山人……自号曰雪个。”清张庚《八大山人（朱重容附）》：“八大山人……字雪个”，实物的遗留和文献的记载都说明：八大山人确有“雪个”这一号或字。

在与八大山人有交往的人物当中，裘琏、胡亦堂、石涛、周体观、染庵等都曾在各种不同的场合，称署八大山人为“雪公上人”、“雪公”或“雪个”^②。可见八大山人“雪个”号或字又是八大山人及同时代友人，普遍知晓并广为使用的号或字。

然而，杨新先生在《八大山人三题》一文及注1中则称：“据启功先生说，应是‘雪爪’，即‘雪泥鸿爪’之意”。对于这种诠释，因文中告知是出自于著名的书法家和鉴赏家启功先生，因此，有必要对“雪个”印章作一详细的考察，以使其大白于天下。

爪字：甲骨文为：“”（见《甲骨文前2. 91》）。金文为“”（见三形爵），小篆为“”（见《说文》爪部）。隶书为“”（见郑固碑）。行书为“”（见张弼）、为“”（见吕秀岩）。草书为“”（见裴休）。

八大山人“雪个”印为白文竖长方印，“雪个”二字类似隶书或汉简，其中使用的“个”字与“爪”字有着截然不同的写法，是一个不可能产生任何歧义的字形。“个”字，古今异体同音、同义者有三：除本“个”以外，另有“箇”与“個”。“箇”为俗字。而“個”则是本字，从“人”，固声，本义作“与个（竹一枚）同”解（见《字汇》）。八大山人在“个山”、“个相如吃”等印款中，“凡”有“个”字，均取“竹一枚”之“个”，而决无“箇”或“個”字。在八大山人的许多伪作中，作伪者因为不知就里，因此常有在签署落款时将“个”字写成“箇”或“個”，从而成为鉴定八大山人书画真伪的一个重要手段。

在八大山人“雪个”印章中，“雪”字所代表的意义可能有以下几种。即：洁白，暗喻八大山人的身世和寓意为明朝尽丧、雪耻和雪恨。而“个”字，则可能包含有众多的意思。第一，蔡受在跋《个山小像》中所题的“圆中一点”论，即八大山人是明皇族中之人的意思。第二，“个”即“孤”，即“寡”，是八大山人表明皇族宗亲身份的一种暗喻，又是八大山人托大性格的表现。第三，“个”是江西宜黄人的口头禅，八大山人即在表明自己是曹洞宗后裔的意思。第四，八大山人有口吃病，“个”、“个”之结，是八大山人暗喻自己患有口吃病，是个“结巴子”的自嘲，为此他还特为自己起了另一个名号“个相如吃”来说自己像汉代的“司马相如”那样有口吃病。

可能因为“个”字所包含的丰富内容，足以使八大山人令自己感到心慰，因而在“雪个”印章产生后，便衍生出了“个衲”、“个山”、“个山人”、“个相如吃”等不同形式、多层含义

的印章和款识十几枚。“雪个”印章，是八大山人最早使用，并启迪他产生和创造以后以“个”字为主题的系列印章和款识的最关键印章，是以“个”字为内容的系列印款中不可缺少的重要一枚（关于个字印章，另详见拙著《八大山人印款说》一书）。

四 “八大山人”的款识变化及含义

“八大山人”的款识，是八大山人晚年最具代表意义并经常签署的款识。也是后世以为八大山人“哭之笑之”影响最为深远的款识。

在有关八大山人哭之笑之的记载中，最早、影响最大的，莫过于张庚在《国朝画征录·八大山人（朱重容附）》中所叙述的：“每观山人书画，款题‘八大’二字必联缀其画，‘山人’二字亦然，类哭之笑之，字意盖有在也。”

八大山人书法早年师崇董其昌（玄宰），玄宰书法是典型的二王系统笔法，起止提按分明。在署“八大山人”名款时，“八”字左撇必须左行出锋作“丿”。但是八大山人晚年题写名款起笔却改作上行右挑，“八大”二字与“山人”二字合文意向十分明显。我们知道，无论是“哭”或“笑”的草书都必须上行右挑，起首笔当如“フ”，八大山人的“山人”二字，正常连笔写法，二字间应有一细牵丝过渡，而八大山人在写“山”字的末笔与“人”字的首笔时，已将二者合为一体，这种形态的款识，客观上确有“哭笑”之意隐含其中。此外，另有一条关于“哭笑之说”的文献是《南昌县志》顾志跋中所叙述的：“按山人隐进贤灯社，有故家子示以赵子昂所书八大人觉经，山人喜而跋之，因以自号，世乃谓山人隠哭笑二字，非也。”前

两段文献都涉及到“哭笑之说”。因此，不管“哭笑之说”是否成立，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八大山人”后期联缀款自出现以后，当时的社会反映明显地具有哭之笑之的客观效果，这是文献清楚告诉后人的。尽管顾志跋中指出“非也！”这只能说明，顾志可能了解八大山人本人从“八大山人”名款的初次签署到以后联缀，这其中所发生变化的真实含义而别无其它。可惜的是，跋中没有向后人说明。

八大山人于1677年至1689年，曾发狂颠疾病。据邵长蘅《八大山人传》介绍：“忽大哭，忽痛哭竟日。”陈鼎也在《八大山人传》中说：“已而仰天大笑；笑已；忽跣踊踊跃，叫号痛哭。”八大山人是一个“熟处难忘”的人，对于自己曾又哭又笑的“颠狂”，是否寄意于“八大山人”的款识造型之中呢。为此，我们再考察一下“八大山人”款识的衍变过程，以期解开“哭笑之说”的真实面貌。

在“八大山人”款识初期出现于书画作品中的1684年，“八大山人”印章也同时出现在书画作品中，这个时间，距离八大山人初发“病颠”的1677年已逾八年，离发狂疾又哭又笑“独身猖佯肆间。常戴布帽，曳长领袍，履穿踵决，拂袖翩跹行，市中儿随观哗笑，人莫识也”已经五年，从“八大山人”四字款识的签署法和衍变过程中，我们完全可以看到早期“八大山人”四字署款的方式是根本不联缀，而是恭恭敬敬的。特别是“八”字的写法非常工整。读者及后人也根本不可能从“八大山人”这四个字中产生出“哭之笑之”的感觉来。更不可能让人读成“哭之”或“笑之”。只是到了1694年，乙亥康熙三十三年，八大山人六十九岁的时候，“八大山人”四字的署款方式才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演变成了联缀体，这才具有了哭之笑之的形象感觉。这个变化过程，完全说明了“八大山人”四字署款的演变过程，不具备有对“病颠”又哭又笑寄于某种情

感的意义。因为，如果是那样的话，八大山人必然会象“三月十九”花押和“思君”花押那样，在其“八大山人”四字署款一出现的最初时期，就具有了“哭之笑之”的形象感觉，而不是演变后的意义。因为只有这样，才有可能说明寄寓“病颠”以情感的这一说法。更何况在“八大山人”四字款署出现的同时，八大山人已另有一个与“哭之笑之”联缀款非常接近的“个山人”联缀款用于书画，这说明八大山人在用联缀宽的“八大山人”之前，是完全没有意识到，要制造出一个“哭之笑之”的款识形象，来让后人体察这一情感的。

既然“八大山人”四字联缀款不具备有对“病颠”“哭之笑之”的寄情，那么，对形象感觉具有强烈的敏感能力，且能很好地运用视觉形象的组合来表达自己思想情感的八大山人，“八大山人”四字署款，在他 69 岁即将步入古稀之年的时候，演变成了“哭之笑之”的形式，是绝非偶然的事情，这其中所包含的一定是另有其义。

八大山人一生有多方表示自己年龄阶段的印章，1681 年八大山人 56 岁的时候，又治一方“口如扁担”的白文竖长方印。1682 年再治“其喙力之疾与”白文大型竖长方印。到了 1685 年八大山人 60 花甲的时候，又创造了一方“八大山人齿形印”和“八大山人口齿印”的合文象形印。这些印章的出现，都是八大山人试图通过印章的形式，向世人及后人诉说，由于年龄的不断增加，牙齿脱落带来的痛苦和因掉牙形成的尴尬。从形容“口如扁担”印章，到反映牙齿脱落的具体描写的“𠙴”象形印章，再到 1689 年，时隔 10 年，八大山人再次面临的是步入古稀之年的重要人生跨跃。对此，八大山人除了对“𠙴”印章进行了一变再变地改造，在四周加上了一个“口”字，让人们一目了然地从口中看出“𠙴”印章的含义，看出自己的口形因掉牙而哭笑不得的窘态外，八大山人由“个山人”的款识造型中得

到启发，从而创造出了“八大山人”四字的联缀款形式，这样才使“八大山人”四字具有了“哭之笑之”的形象概念。这种与“口如扁担”内容相一致，与“个山人”外观形态相传承，与“”和“”印章实际意义相呼应的“八大山人”联缀款，从此再明白不过地告诉后人：是八大山人在年逾古稀，满口的牙齿已掉得剩下几颗门牙的尴尬面前，又创造了具有哭笑不得意义的“八大山人”四字联缀款，其目的，在于说明自己嘴角的形象变化和年龄变化。因此说：“八大山人”四字联缀款给予人们“哭之笑之”的意义来源，是完全立足在八大山人自己对其步入古稀之年后“口如扁担”最形象、最简洁、最恰如其分的描叙和概括。

五 “西江弋阳王孙”印章不是 “江西弋阳王孙”印章

杨新在《八大山人三题》一文中，称饶宇朴跋上盖有“一方‘江西弋阳王孙’的图章”，因跋中无第二方印章，故可知杨文所指当为饶宇朴跋《个山小像》之正中央所钤朱文方印“西江弋阳王孙”。

其印文中“西江”一词。是明清之际世称江西所属地方的代名词。其说有二：一、明清之际，文人雅士对江西、安徽有其独特的理解方式，这不仅是因为江西、安徽代有人才辈出，更是因为康熙时期两地皆为一个总督管辖有关。而自古以来“西江”一词，即是依江、河由西至东的流向而得名的，故而古人多用“西江”一词指西来之水，如《庄子·外物》：“我且南游吴越之王，激西江水而迎子，可乎？”《新五代史·王仁裕传》：“常梦

剖其肠胃，以西江水涤之，顾见江中沙石皆为篆籀之文，由是文思益进。”因此，俗间将长江上游的江西称之为“西江”，将长江下游的安徽称之为“东江”。其二，这种说法，依据的虽也是长江由西向东流的走向而来，但却是方向所指，因为长江从武汉开始，突然从原来由西向东的流向转向南拐经黄冈、过黄石，至武穴，到九江，再到湖口，这一由北向南所拐的大弯，将原为一个总督管辖的安徽、江西分为东西两处，因而后人据此便以长江为界，东部称“东江”，西起则谓“西江”。江西所属位于长江的西面，因而江西便以“西江”称之。“西江”与“江西”虽同指一地，但一为名词，一为区域所指，属辖范围有所不同。因此，“江西弋阳王孙”不仅释读错误，与“西江弋阳王孙”也有着本质的不同，是不可以混淆的。

六 谱名统鳌与庠名朱耷

杨新在《八大山人三题》一文中称八大山人“宗族谱系中正名是‘统鳌’，小名‘耷’”。文中没有注明出处，故不知所袭何本。就鸿鸣所知，八大山人有“统鳌”谱名的，仅见有1929年重修《盱眙朱氏八支宗谱》：“八世统鳌谋麌之子，号彭祖，别号八大山人。”“正名”之说，不仅谱中不见，中国传统的称呼中也没有这种说法（“正名”一词，指辨正名分）。统鳌是八大山人的谱名，这是文献记载与理论界公认的事实，他代表的是八大山人的辈份（统）和世系（鳌）。此外，杨文中对“耷”也冠以“小名”之说，这也是以往文献中没有见过的。八大山人“耷”一名，最早始见的文献是康熙五十九年（1720）刊行的《西江志》卷107第十七页中：“八大山人名耷”。其文献的刊行仅距八大山人卒年十五年。到了乾隆四年，张庚所辑《国